

# 苗栗市公所 114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元)	備註
類	項	目				
產業發展	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	米穀增產	一、辦理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輔導稻米生產。 二、辦理農業推廣教育。 三、推行農業機械化。 四、慶祝農民節。 五、植物病蟲害防治。	(一) 依據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受理生產環境維護(休耕)、轉(契)作、農業環境基本給付及自行復耕申報、勘查、造冊獎勵農民。 (二) 配合市農會辦理農事小組會議暨農作物病蟲害防治講習會，加強宣導農業推廣教育，提高農民農業知識。 (三) 農民節大會表揚模範農民。 (四) 配合市農會辦理稻種消毒藥劑補助，降低育苗風險。 (五) 配合市農會辦理農作物栽培管理補助，加強田間栽培管理、合理化施肥及防治病蟲害。	2,045,000	
		特產增產	一、執行特產增產。 二、加強工商行政管理及商品標示。 三、辦理青創青農推廣業務計畫、客家美食推廣及地方產業推廣行銷。 四、辦理功維敘旅客服務中心業務。	(一) 辦理各項特產推廣及活動，以增進發展本市各項特產觀光事業。 (二) 積極輔導貓裏休閒農業區，及爭取中央補助。 (三) 辦理工商資料建立及管理，配合縣府辦理工廠校正暨營運調查。 (四) 青創青農推廣業務計畫。 (五) 辦理四炆四炒美食饗宴，推廣傳統客家美食。 (六) 功維敘旅客服務中心業務。	3,248,000	

## 苗栗市公所 114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元)	備註
類	項	目				
		農林管理	一、推廣私有林造林。 二、設置田間調查員，正確掌握農業生產情形。 三、農業用地核發農業使用證明業務審查及發證。 四、山坡地不當使用查報取締。 五、農業天然災害查報。	(一) 鼓勵農民造林轉發造林獎勵金，增加造林面積。 (二) 配合中央辦理農情報告，設置田間調查員，俾掌握農情，反映農情，以維護農業生產優勢。 (三) 依民眾農業使用證明書申請，均派員赴實地勘審，依法核發。 (四) 經常巡查山坡地，查報濫墾不當行為函報縣府處理，維護本市山坡地安全。 (五) 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協助農民恢復生產。	18,000	
		畜產業務	一、獎勵推廣家畜禽飼養。 二、徹底實施家畜禽疾病防治。 三、推動石虎保育觀念。	(一) 獎勵推廣家畜禽飼養，改進飼養管理方法及專業教育訓練。 (二) 徹底實施家畜禽疾病防治，維護家畜禽之正常生產及大眾消費品質。 (三) 配合辦理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計畫，提升民眾對生態保育的重視。	68,000	
一般	建築及設備	建築及設備	一、遊客服務中心。 二、更新農業調查設備。	(一) 功維敘旅客服務中心周邊設施設備更新或修繕。 (二) 農業調查設備汰換更新。	100,000	